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三十四条的规定，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对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预计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服务费	关联方和公司持股的全资子公司汇元银通（北京）在线支付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互联网支付服务	北京开元达通科技有限公司	500 万

合计	——	——	500 万
----	----	----	-------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上述范围内的预计关联交易已经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将《关于预计〈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三、 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北京开元达通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 06 日，注册资本 9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邱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05926975XL，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人民大学北路 33 号院 1 号楼 10 层 1011 室，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二）、 关联关系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为：

北京开元达通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董事长邱磊先生投资并担任董

事的企业。

四、定价依据和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的，是一种公允、合理的定价方式；关联交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规定，关联方业务往来，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有利于关联双方充分实现资源互补，达到互惠互利的目的，体现了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也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具有合法性、公允性。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正常所需，也是关联方支持公司发展，是合理的也是必要的。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17-004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1日